



第六十八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项目* 100(c)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
特别会议的《结论文件》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概述了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 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期间的活动。在这一期间，区域中心继续在区域内外促进对话和建立信任，组织了两次关于裁军和不扩散问题的年度国际会议，会议已经成为探讨相关领域重大挑战的重要论坛。区域中心并开展国家能力建设项目，以更好地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并促进区域会员国关于武器贸易条约对话，为条约的最后谈判做好准备。此外，区域中心还通过和平与裁军教育加强外联和宣传活动，为大中学生组织了多场活动，并为冲突后国家的数百名学生举办了一场艺术促进和平竞赛。区域中心还加强了传播和外联工作，以更好地与区域内的各利益攸关方进行互动。

在会员国和其他伙伴的支持下，区域中心计划在下一年扩大方案，向会员国提供实际援助，提高其应对裁军和不扩散领域挑战的能力。

* A/68/50。



区域中心完全依靠自愿财政捐款来执行方案活动。秘书长谨向包括东道国尼泊尔在内的会员国以及通过财政捐款和实物捐助支持中心业务和方案的其他伙伴表示感谢。他呼吁区域内外各国为区域中心提供自愿捐款，以确保区域中心能够持续开展活动和业务，并完成大会所赋予的任务。

一. 引言

1. 大会第 42/39 D 号决议规定，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的任务是，通过适当利用可得资源根据要求向亚洲区域各会员国互相商定的倡议和其他活动提供实质性支持，执行和平与裁军措施。区域中心促进和协调联合国裁军事务厅在亚太区域开展的区域活动。
2. 大会在其第 67/65 号决议中，欣见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上年开展的活动，感谢东道国尼泊尔政府给予的合作和财政支持。大会重申大力支持区域中心发挥作用，在区域一级促进联合国的活动，以增强会员国之间的和平、稳定与安全，并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报告本决议执行情况。
3. 本报告根据上述要求提交，并述及 2012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期间区域中心的活动。本报告附件载有显示区域中心 2012-2013 两年期信托基金财务状况的财务报表。

二. 区域中心的活动

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区域中心重点推动执行各项全球裁军和防扩散文书，加强裁军、防扩散和区域安全领域的区域对话和建立信任，执行外联和宣传措施等领域开展方案活动。

A. 推动执行全球裁军和防扩散文书

5. 2012 年 12 月 11 日至 13 日，区域中心在曼谷举办了关于执行《联合国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的国家能力建设讲习班。讲习班得到了德国政府的支持，主要目标是加强泰国国家机构执行《行动纲领》的能力。讲习班为期两天半，泰国外交部、国防部、司法部、检察长办公室以及安全部门等 20 多个负责小轻武器机构的 50 多名官员参加了讲习班。国际和本国专家向学员介绍了国际和区域小轻武器文书的最新情况，以及小轻武器的转让控制、贩运和经纪活动。讲习班还审查了各种技术，交流了小轻武器管制，包括库存管理、标识与记录保存、跟踪与销毁方面的经验和最佳做法。为进一步确保长期可持续性，讲习班用泰文编写了一套关于小轻武器问题的重要背景文件供今后使用。
6. 在 2013 年 3 月联合国武器贸易条约最后会议之前，区域中心于 2013 年 2 月 26 日和 27 日在吉隆坡举办了一场研讨会，以促进武器贸易条约及其谈判等重要议题的区域对话，亚洲及太平洋地区 19 个会员国大约 50 名高级代表参加研讨会。研讨会由马来西亚政府主办，并得到了日本、新西兰和瑞士政府的支持。

7. 通过研讨会，参加谈判的高级官员进一步加深了对武器贸易条约最后谈判需要解决的重大问题的理解，并就这些问题交换了意见，进一步阐明了问题，并提供了有益的信息。研讨会邀请国际专家就讨论的一些重要议题发表深入见解，并介绍了最新情况。

8. 区域中心继续协助东道国尼泊尔开展努力，向尼泊尔减少武装暴力工作组的活动提供实质性支持，以此应对小武器的挑战。工作组通过会议和其他活动，为政府官员、国际和本国的民间社会组织、联合国机构提供平台，交流小武器挑战所涉问题的信息。专家组成员还得到了区域中心提供的有关武器贸易条约方面的信息，并提取了最新情况介绍。

B. 增进裁军、防扩散和安全领域的对话和信任

9. 区域中心继续在日本和大韩民国举行防扩散和安全问题年度会议。两次会议为各国政府、政府间组织、政策研究所、学术界和其他民间社会组织代表进行国际对话提供了重要论坛。与会者在会议上进行了坦率和非正式的讨论，并探讨了这些领域重要挑战的应对办法。与会者通过会议从不同角度提高了对复杂问题的认识，并促进了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建立信任，加强了应对挑战的办法。

10. 2013年1月30日至2月1日，区域中心与日本政府和静冈市合作，在静冈市联合举行第24次联合国裁军问题会议，主题是“创建和平与安全的未来：紧迫问题和可能的解决办法”。

11. 会议代表讨论了核武器对人道主义工作的影响以及推动核裁军的迫切需要。一些代表认为亟需缔结一项核武器公约，而一些代表则赞成分阶段办法。关于中东无核武器区问题，会议代表注意到成立无核武器区方面的挑战，包括次区域国家尚未全部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生物武器公约》和《化学武器公约》。与会者就如何应对非法的小轻武器挑战以及确保适当管制的必要性进行了讨论。政府和民间社会代表都强调，在联合国武器贸易条约最后会议之前，必须就这项新的文书达成一致。与会者还讨论了民间社会在裁军和防扩散方面的重要作用，并鼓励加强与民间社会的合作。作为惯例，当地大批市民和学生以观察员身份参加了会议。会议高度赞扬静冈市为会议提供的大力支持，包括动员大批民众参与会议。还举行了一场特别会议，一批高中生和大学生就和平与裁军问题发表了看法，并与会议代表小组进行了讨论，突显了和平与裁军教育的重要意义和公众给予的支持。

12. 区域中心继续推动逐步发展的“济州进程”，2012年12月3日和4日与大韩国外交和通商部在济州共同主持召开了第11次裁军和防扩散问题联合会议。各国政府和政府间组织以及政策研究所、学术界和其他民间社会组织的40多名高级代表，进行了坦率的互动式讨论。

13. 第 11 次联合会议讨论了常规军备和导弹领域的挑战，会议的总主题是“亚洲地区内外的裁军和防扩散：常规武器和导弹”。与会者注意到导弹扩散数的挑战日益严峻，强调必须加强现行导弹控制制度。与会者还认识到必须制定常规军备出口管制制度，并就如何改进武器经纪管理提出了切实的想法。与会者还审查了与武器贸易条约谈判有关的挑战，并讨论了朝鲜半岛常规军备控制问题。

C. 伙伴关系、外联和宣传

14. 区域中心继续努力促进和平与裁军教育，为 2012 年 8 月在日本埼玉市举行的国际问题学生演讲活动作出了大量贡献。来自 5 所高中的学生发表了演讲，分享了他们对联合国和日本政府的期望。这次活动包括一个由日本外务省、促进裁军和不扩散中心、联合国裁军事务厅和区域中心的代表组成的专门小组。活动的主要目标是提高学生对全球和平与安全问题的认识。2010 年，在埼玉市召开的第二十二次联合国裁军问题会议的间隙，首次推出了这项和平与裁军教育举措，该举措现已成为年度活动。2013 年的活动由埼玉市及其教育委员会同日本外务省、日本模拟联合国和区域中心合作举办。该活动是推动和平与裁军教育的范例，展示了增强地方政府同联合国合作的潜力。

15. 2012 年 7 月和 8 月，区域中心在尼泊尔举办了一次儿童艺术竞赛，主题是“儿童与和平”。约 400 名来自加德满都谷地学校的学生参加了竞赛。儿童的绘画中充满了五彩缤纷的和平标志以及白鸽、和平钟和释迦摩尼佛像。竞赛在 2012 年 9 月 21 日国际和平日举行的颁奖仪式中圆满结束。这一冲突后国家的数百名学童用他们的绘画表达了自己的愿景，思考了竞赛的主题以及自己在和平与冲突方面的作用，这在冲突后社会的转型中具有重要意义。在该项目成功的基础上，已启动为尼泊尔学童开展一个规模更大的和平与裁军教育试点项目。

16. 区域中心继续努力，通过扩大外联交流工作以及开展联合举措和项目，加强同区域关键利益攸关方、包括会员国、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其他联合国实体以及民间社会的伙伴关系。

17. 在这方面，区域中心加强了同区域组织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包括东南亚国家联盟、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太平洋岛屿论坛以及其他联合国机构的伙伴关系。区域中心扩大了交流和外联活动，把学术机构和区域非政府组织纳入了这些活动。

18. 区域中心启动了一项外联交流倡议，包括利用社交媒体，以确保定期提供有关其总体工作和裁军问题的及时和准确的信息，从而拓宽了其同区域和国际利益攸关方的接触。区域中心网站上的资料包括：通讯、区域中心工作最新资讯、中心的活动报告以及通过推特、脸书等社交媒体工具开展的外联活动的报告。

D. 今后的活动

19. 区域中心计划进一步扩大努力，应区域各国请求，主要在培训、技术援助和其他能力建设形式等领域为各国提供切合实际的援助，特别是应对小轻武器非法贩运产生的挑战，以及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和《武器贸易条约》。预计将开展下列活动：

(a) 打击小轻武器的非法贸易是区域许多国家的优先事项之一。为协助各国应对这一挑战，区域中心将灵活使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成功推出的打击非法贩运火器、弹药和爆炸物的机构间培训课程，使其符合亚太区域的具体情况与需求；

(b) 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为支持国际社会努力防止非国家行为体获得大规模毁灭武器，特别是用于恐怖主义目的，区域中心将同会员国、参加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1540 委员会) 的专家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密切合作，推动充分执行这一重要举措；

(c) 在 2013 年结束《武器贸易条约》谈判后，区域中心随时准备应请求协助区域会员国加强其签署和批准这一至关重要新文书的能力，并支持执行条约的活动。

三. 人员配备和资金筹措

20. 区域中心主任、1 名专业人员 (P-3) 和 1 名一般事务人员 (G-7) 由经常预算供资。此外，芬兰和瑞士向中心提供 2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日本向中心提供 1 名初级专业人员。区域中心继续依靠自愿捐款资助其一切实务方案和部分业务费用，并鼓励会员国为中心提供资金和实物支持。

21. 2012 年，从会员国和其他捐助方收到自愿捐款 152 253 美元。秘书长谨感谢中国、芬兰、德国、日本、哈萨克斯坦、马来西亚、新西兰、大韩民国、瑞士、泰国等会员国为区域中心提供资金和实物捐助。此类资金和实物捐助依然对确保中心持续开展其业务、核心活动和方案必不可少。秘书长敦促所有会员国、特别是区域的会员国以及其他捐助方提供资金，支持执行造福亚太区域的各项中心方案。

四. 结论

2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区域中心积极参与并支持亚太区域的和平与裁军举措。区域中心继续在执行任务方面同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开展合作，应请求为会员国提供援助并开展外联和宣传活动。中心将继续在可行情况下扩大其活动的广度和范围，包括确定新的创新模式为区域会员国提供支持。在日本和大韩民国召

开的两次年度会议继续作为重要论坛，促进裁军、不扩散和安全等领域的对话与建立信任。区域中心随时准备扩大为会员国提供的援助，以使它们能够应对在裁军和不扩散领域面临的挑战。

附件一

2012 年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信托基金财务状况

(美元)

| | |
|----------------------------------|----------------------------|
| 准备金和基金结余，2012 年 1 月 1 日 | 712 049 |
| 收入 | |
| 自愿捐款 | 152 253 ^a |
| 利息收入 | 5 086 |
| 其他/杂项收入 | 47 998 ^b |
| 收入共计 | 205 337 |
| 支出 | 188 638 |
| 方案支助费用 | 22 081 |
| 支出共计 | 210 719 |
| 准备金和基金结余，2012 年 12 月 31 日 | 706 667^c |

^a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共收到捐款 152 253 美元：中国(50 000 美元)、德国(46 253 美元)、哈萨克斯坦(10 000 美元)、大韩民国(40 000 美元)和泰国(6 000 美元)。

^b 系上期债务核销额 42 477 美元和相关的方案支助费用调整数 5 521 美元。

^c 包括 2012 年 1 月 1 日的准备金和基金结余，加 2012 年已收讫的收入，减当年发生的支出。在 2013 年 1 月至 5 月 31 日期间，另收到新西兰的捐款 33 391 美元。